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

被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周镇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4,306,0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2%。周镇科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本次被司法冻结 250,304 股、轮候冻结 9,055,779 股及司法标记 28,809,288 股，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股票合计 38,115,371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86.03%。

● 周镇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8,808,8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0%。本次部分股票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后，累计被冻结 9,306,083 股（含轮候冻结）、累计被司法标记 28,809,288 股，占周镇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55.39%。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周镇科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冻结/标记类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标记机关	冻结/标记原因
周镇科	9,055,779	轮候冻结	20.44%	1.62%	否	2025年4月29日	3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诉讼纠纷
	250,304	司法冻结	0.56%	0.04%		2025年4月29日	2028年4月28日		
	28,809,288	司法标记	65.02%	5.15%		2025年4月29日	2028年4月28日		
合计	38,115,371	-	86.03%	6.81%	-	-	-	-	-

注：本次冻结/司法标记事项的原因系周镇科先生因诉讼纠纷所致，案件金额及执行费用合计 870,170,000 元。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标记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周镇科	44,306,083	7.92%	9,306,083	28,809,288	86.03%	6.81%
大晟资产	24,502,752	4.38%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8,808,835	12.30%	9,306,083	28,809,288	55.39%	6.81%

注：上述累计被冻结数量为 9,306,083 股，其中含轮候冻结 9,055,779 股。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司法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系涉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周镇科先生的诉讼纠纷，导致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周镇科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予以司法冻结 250,304 股，轮候冻结 9,055,779 股，司法标记 28,809,288 股。

周镇科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